

新竹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現職教師閩南語中級(B 卷)認證加強班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01409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 二、新竹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貳、目的

- 一、培養本土教育客語師資，協助通過閩南語認證。
- 二、落實本土教育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社會和諧。
- 三、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 二、承辦單位：新竹市東區光武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新竹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現職教師，尚未取得認證者。

伍、研習場次地點：

- 一、第1場：111年11月13日(日)、11月20日(日)、11月27日(日)，共3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採線上研習。
- 二、第2場：112年4月8日(六)、4月15日(六)、4月22日(六)，共3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採實體研習。研習地點之後公告。
- 三、第3場：112年7月4日(二)-6日(四)，共3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採實體研習。研習地點之後公告。
- 四、報名：請至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

陸、錄取人數及錄取方式：

- 一、錄取人數： 40 名。
- 二、錄取方式：依報名時間先後排序錄取至額滿。

柒、預期成效：

- 一、協助現職教師擔任本土語文教師、提昇教學支援人員教學能力，提高教學品質。
- 二、協助及鼓勵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閩南語認證。

捌、研習課程內容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8:30~9:00	報 到		
9:00~10:00	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能力檢定說明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詞彙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聽力測驗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10:00~12:00	漢字轉臺羅拼音技巧與練習（一）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語法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口語測驗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漢字轉臺羅拼音技巧與練（二）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書寫測驗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臺灣閩南語閱讀測驗介紹與練習 新北市市民安國小 林淑期老師

玖、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本市市政府專案補助。

拾、獎勵方式：

- 一、執行本方案之相關工作人員給予公假登記，並在一年內不影響課務下補修。
- 二、辦理本方案之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壹、成效檢核：依參與研習學員之回饋單，填寫績效檢核表，以了解此研習對學員之實際助益，及未來活動辦理之參考。

拾貳、附則：本計畫陳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3-1

教育部委辦計畫項目經費

☒申請表

☐核定表

計畫名稱：現職教師閩南語中級(B 卷)認證加強班研習計畫							
辦理方式： ☐ 政府採購法 ☐ 行政指示 ☒ 行政協助							
計畫期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200,000 元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 (由本部承辦單位初審後填寫)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金額 (元)	說明
業務費	鐘點費	2,000	6*3*3	108,000	3 日*3 場		
	印刷費	300	50*3	45,000	學員 50 人*3 場		
	材料費	5,840	1	5,840			
	膳費	100	50*3*2	30,000	學員 50 人*3 日*2 場實體		
	健保補充保費	2,160	1	2,160	雇主負擔(鐘點費 2.11%)		
	雜支	9,000	1	9,000			
合計				200,000			本部委辦金額為 元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備註：						餘款繳回方式： ☐ 繳回（請敘明依據） ☐ 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